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 药品检验检测老旧设备更新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SXAT-2026079

汉中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检测中心

傲唐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8月26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傲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汉中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检测中心委托，拟对药品检验检测老旧设备更新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SXAT-2026079

二、采购项目名称：药品检验检测老旧设备更新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液相色谱仪、微波消解仪、自动溶出度仪、电子分析天平、微粒分析仪等设备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供应商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供应商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及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供应商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采购包2：

1、供应商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供应商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及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供应商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采购包3：

1、供应商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供应商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及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供应商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汉中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检测中心

地址：汉中市中山街64号

邮编：723000

联系人：谢女士

联系电话：18691622298

代理机构：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汉中市汉台区竹园天玺办公楼11楼(汉台区桥北广场东北角)

邮编：723000

联系人：朱丹、焦丽

联系电话：0916-2228866

采购监督机构：汉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

联系人：祝先生

联系电话：0916-251401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3,520,000.00元 采购包2：1,260,000.00元 采购包3：1,31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3：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采购包3：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40,000.00元 采购包2保证金金额：18,000.00元 采购包3保证金金额：18,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西环路支行 银行账号：6105 0165 5000 0000 0388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不缴纳 采购包2：不缴纳 采购包3：不缴纳
14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1、按合同约定执行。2、采购代理服务费的缴纳方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全额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3、采购代理服务费以转账形式缴纳至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6105 0165 5000 0000 0388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3：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汉中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检测中心和傲唐集团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汉中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检测中心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傲唐集团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汉中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检测中心。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评标办法；
- （六）投标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 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 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 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2：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3：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一次性验收

采购包2：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采购包3：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朱丹、焦丽

联系电话：0916-2228866

地址：汉中市汉台区竹园天玺办公楼11楼（汉台区桥北广场东北角）

邮编：723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液相色谱仪、微波消解仪、自动溶出度仪、电子分析天平、微粒分析仪等设备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3,52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3,52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 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 国产品政策
1	药品检验设备	1.00	3,520,000.00	批	工业	否	否	否	否	否

采购包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26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26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 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 国产品政策
1	药品检验设备	1.00	1,260,000.00	批	工业	否	否	否	否	否

采购包3：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31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31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 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 国产品政策
----	------	----	-------------	----------	----------	------------	--------------	--------------	----------------	----------------

1	药品检验设备	1.000	1,310,000.00	批	工业	否	否	否	否	否
---	--------	-------	--------------	---	----	---	---	---	---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药品检验设备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重要说明: (1)下列标注“★”符号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产品说明书、公开技术资料、检测/校准报告、技术白皮书等可核查材料提供其中之一即可（下述技术参数及要求中已明确提供证明材料要求的，按下述技术参数及要求执行)未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满足参数要求的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下述标注“▲”的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产品说明书、公开技术资料、检测/校准报告、技术白皮书等提供其中之一即可（下述技术参数及要求中已明确提供证明材料要求的，按下述技术参数及要求执行)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如实的填写所投产品的参数响应情况。中标后如发现投标人虚假响应，其所投产品任一实际技术参数与投标时响应不符，或在合同履行中发现投标人在投标时虚假响应，所供产品任一实际技术参数与投标时响应不符，采购人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部门依法处理。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一、设备名称： 超高效液相色谱-三重串联四极杆液质联用仪（UPLC-MS/MS） 二、设备数量：1台 三、设备基本要求： 1. 工作条件 1.1 电源电压：220 V±10% 1.2 工作温度：15℃～28℃ 1.3 相对湿度：<80% 2. 三重串联四极杆质谱仪（MS/MS） 2.1 基础性能指标 ★2.1.1 质量范围:最低≤5m/z, 最高≥2010m/z（单电荷质荷比）；软件可设置质量数范围，须提供制造商盖章的软件设置截图； ▲2.1.2 最大扫描速度：>15000Da/sec； 2.1.3 质量准确度：≤0.1Da； 2.1.4 质量稳定性：≤0.1Da/24小时；

▲2.1.5 MRM最小离子驻留时间： $\leq 0.5\text{ms}$ ；

★2.1.6 MRM最大采集速率： ≥ 500 MRMs/s。
（提供生产厂家官方彩页证明文件）；

2.1.7 最大MRM传输：每个方法下不低于33000个MRM；

2.1.8 定量动态范围： $\geq 5 \times 10^6$ ；

2.1.9 检测器：高性能电子倍增器；

2.2 灵敏度指标（现场上机实测验收）

▲2.2.1 ESI+灵敏度： 1pg 利血平柱上进样，监测 m/z $609 > 195$ ， $S/N \geq 6000,000:1$ ；
 10fg 利血平柱上连续进样10次，峰面积RSD $\leq 10\%$ ，检出限 $< 0.6\text{fg}$ ；

▲2.2.2 ESI-灵敏度： 1pg 氯霉素柱上进样，监测 m/z $321 > 152$ ， $S/N \geq 6000,000:1$ ； 10fg 氯霉素柱上连续进样10次，峰面积RSD $\leq 10\%$ ，检出限 $< 0.6\text{fg}$ 。

2.3 离子源系统

★2.3.1 离子源：配备独立可加热的 ESI 和 APCI 离子源；更换离子源喷针、切换离子源组件时，无需放空质谱主机真空系统，离子源可快速切换。（提供生产厂家证明文件）

★2.3.2 离子源具辅助加热气，加热温度 $\geq 400^\circ\text{C}$ 连续可调，支持实时显示。（提供生产厂家证明文件）

2.3.3 离子源喷雾组件采用夹角式喷雾结构，配套雾化气、加热辅助器系统，具备多路气流脱溶剂与废气排放设计，可高效脱除流动相溶剂，提升离子化效率，降低复杂基质残留污染；

2.3.4 喷雾针支持多维度位置调节能力，可适配宽范围液相流速，离子传输接口可兼容100%纯水相至100%有机相任意配比流动相体系；

2.3.5 离子入口离子传输结构提供成熟方案，投标文件须提供离子源内部接口结构示意图、加盖厂商公章的整机结构彩页作为技术佐证材料。

★2.3.6 ESI、APCI离子源适用流量范围为 $50\mu\text{L}/\text{min} \sim 2.0\text{mL}/\text{min}$ （无需分流），在此流速范围内，高流速下灵敏度不下降。（提供生产厂家证明文件）

2.4 离子传输与质量分析器

▲2.4.1 离子源接口及离子传输部件具有离子聚焦光学结构，提升离子传输效率；（提供生产厂

				家证明文件) ★2.4.2 质量分析器:三重四极杆质量分析器; 四极杆可精确控温$\geq 100^{\circ}\text{C}$。 ▲2.4.3 碰撞池采用合理专用技术,消除中性干扰,实现零交叉污染。提供农药多菌灵在2ms和10ms的驻留时间时,灵敏度不损失的数据证明; ; 2.5 真空系统 2.5.1 配备前级机械泵和独立分子涡轮泵差分真空系统,空气冷却无需水冷; 2.5.2 具备自动断电保护功能,突发断电自动保护分析器与检测器。 2.6 扫描功能 具备全扫描、子离子扫描、母离子扫描、中性丢失扫描、选择离子扫描、多反应监测、动态多反应监测、触发多反应监测、混合监测等全部扫描模式,支持多模式同步采集。(提供生产厂家证明文件) 3.超高效/超高压液相色谱系统(UPLC) 3.1 整机基础要求 液相色谱主机标配液晶触摸屏,具备可视化人机交互界面与全智能维护向导。 3.2 高压二元混合梯度泵 3.2.1 配置双独立驱动泵头,采用泵后高压混合模式;柱塞冲程$20\mu\text{L}\sim 100\mu\text{L}$自动连续可调,配备自动柱塞清洗装置; 3.2.2 流速精密度: $\leq 0.07\%\text{RSD}$; 3.2.3 流速范围: $0.001\sim 5.0\text{mL/min}$; ★3.2.4 仪器最高耐压: $\geq 15000\text{Psi}$; ▲3.2.5 梯度混合精度: $< 0.15\%\text{RSD}$; 3.2.6 液相流体管路经惰性化处理,具备良好化学耐受性。 3.3 自动进样器 3.3.1 进样量范围: $0.1\sim 20\mu\text{L}$; ★3.3.2 进样精度: $\leq 0.15\%\text{RSD}$; 3.3.3 样品位: ≥ 130位1.5ml样品瓶; 3.2.4 控温范围: $4\sim 40^{\circ}\text{C}$,具有样品控温功能; 3.4 柱温箱 3.4.1 控温范围$4^{\circ}\text{C}\sim 110^{\circ}\text{C}$; 3.4.2 控温准确度: $\pm 0.5^{\circ}\text{C}$;		
--	--	--	--	---	--	--

		4. 大流量氮气发生器 4.1 一体式整机设计, 内置空压机, 配置除水、除尘、除油系列空气纯化组件, 确保全系统无盐类、无悬浮液态杂质, 避免干扰样品检测; 4.2 空压机具备节能运行模式, 实现智能化运行和关闭, 智能控制空压机启停, 降低待机能耗; ▲4.3 氮气产气量$\geq 48\text{L/min}$, 氮气纯度$\geq 99.9\%$, 输出气体压力露点$\leq -50^{\circ}\text{C}$, 可为本套液质联用仪提供连续稳定气源; 4.4 输出压力连续可调, 配备压力保护、故障报警功能。 5. 工作站软件系统 5.1 软件可控制液相色谱和质谱部分, 自动实现仪器的功能配置、具备数据采集、数据处理、定性定量分析、建立数据库、谱库检索等功能; 具备中文语言操作界面选项, 可以实现高效的仪器调谐和方法优化, 可以自动标注离子比率, 并对超出限量的样品自动标注, 自动实现 MS 和 MS/MS 扫描的切换, 质谱数据解析工具和谱库建立和检索等功能。 5.2 内置自动方法优化软件, 自动优化目标物质谱参数 (碰撞电压、碰撞能量等); 5.3 一键全自动质谱调谐校正, 内置调谐液, 无需手动校正; 5.4 离子源参数自动优化模块, 自动匹配离子源温度、各类气流参数; 5.5 智能动态MRM: 一针进样同步监测多组分, 依据保留时间、峰宽自动分配离子驻留时间, 自动更新保留时间, 无需手动设置时间窗口; 5.6 定性定量同步采集: MRM定量过程可自动触发二级碎片定性扫描, 定性灵敏度不低于定量模式90%, 自动生成二级质谱图并支持谱库检索; 5.7 配置可靠的 MS/MS 谱库, 用于化合物的筛查和确证。化合物 MS/MS谱库不少于 5000 种, 包括但不限于激素、抗感染、农残、兽残、非法添加物、新污染物、抗生素等, 可进行化合物谱库检索, 其中数据库为质谱全谱谱库 (非离子对信息)。 5.8 配套工作站电脑、A4激光打印机一套, 电脑和打印机满足国产化要求。 6 整机标准配置清单	1	台
--	--	---	---	---

				6.1 高灵敏度三重串联四极杆质谱仪主机1台（包括离子源接口、质量分析器、涡轮分子泵、注射泵、机械泵、废液切换阀、电缆安装启动包等、含专用减震底座/减震台）； 6.2 配置独立ESI离子源一套,APCI全套硬件单元一套； 6.3 质谱仪器附件包(包括但不限于:PEEK接头20个、柱接头4个、ESI喷雾针、APCI源探针维护更换套件5套、原装溶剂瓶5个、样品瓶6000个、样品瓶盖6000个、内插管6000个,柱塞杆密封圈2个、柱前管线1根、针座密封1个,单向阀2个、机械泵油2L、ESI质谱调谐液200mL) 1套； 6.4 质谱及色谱控制软件、便携式移动数据处理系统（CPU:不低于I9及以上/Ultra 9 285H 及以上,固态硬盘:1TB PCIe 4.0 NVMe SSD 及以上,内存:32GB LPDDR5X / DDR5 及以上,屏幕:14.5英寸及以上,2.8K/3K 分辨率,120Hz 及以上高刷）一套； 6.5超高效液相色谱主机（包括二元梯度泵、真空脱气机、自动进样器、柱温箱,自带惰性管路1套,额外配置可拆卸独立PFAS检测无PFC惰性管路套件 1 套（包括捕集柱 1 根、去本底独立管路 1 套、去本底溶剂瓶 2 套、管线工具等）一套； 6.6 超高效液相色谱柱(根据用户实际需求配备)十支,液相前端在线过滤器1套；液相前端在线过滤器可更换滤芯5个；超高效液相快接头1个；无尘清洁白布1套； 6.7 仪器调试标样包(含有质谱的校正标样) 二套； 6.8 大流量氮气发生器(质保与质谱主机一致)一套； 6.9 UPS 不间断电源(10KVA ,2 小时、质保期与质谱主机一致) 隔离变压器1套； 6.10 数据处理系统 1 套(包含:处理器:Intel i9 及以上处理器,内存容量:≥32GB,固态硬盘(SSD): ≥2T,系统: 正版操作系统,屏幕尺寸: ≥27英寸,移动硬盘 2 个) 6.11 彩色激光多功能一体机 1 台(黑白与彩色		
--	--	--	--	--	--	--

打印/复印速度均≥33ppm，打印分辨率≥1200×1200dpi；标配自动双面打印、自动双面复印、自动双面扫描功能；配备≥50 页自动双面输稿器，进纸容量≥500 页；支持千兆有线网络、无线网络及 USB 接口连接；标配彩色触控操作面板。）

6.12 供应商需提供当前国家药监局已公示的化妆品检验方法全套数据包；在设备全生命周期内，针对国家药监局后续新发布、更新修订的化妆品检验方法，及时无偿提供对应的新版数据包，同时持续提供检验方法转移、方法优化、技术咨询等配套技术支持。

6.13 农残检测方法包 兽药残留方法包各1 套

6.14 药品、天然产物、添加剂、抗生素等二级自建数据库 1 套

6.15 新污染物全氟化合物数据库1 套

6.16 中成药非法添加方法数据包；

6.17 维修工具套装(大于等于 127 件,包括六角扳手, 活动扳手, 螺丝刀, 手钳, 剥线钳, 锂电钻套装等) 1 套

7 质量要求

7.1 所有供货设备为原厂全新未拆封原装整机，出厂未投入使用，符合国家分析仪器相关质量标准；

7.2 提供完整出厂合格证、原厂出厂检测报告，设备为正规渠道行货。

8 技术服务要求

8.1 提供仪器设备的安装、操作手册,维修保养文件，以及工作软件说明书以及培训视频。

8.2 设备厂家设有:维修站、备件库,配备专职维修工程师、应用工程师。生产厂家应建立专业的售后服务体系，应配备专业的安装、维修、应用等技术支持团队，并配备备件库满足售后服务。

8.3 制造商技术代表到工作现场协助安装、检查，进行安装前的条件确认，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整改建议，仪器安装过程中协助进行安装调试，进行启动前的培训和工作现场培训。

8.4 安装调试:免费安装调试,设备到达接到用户方通知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技术人员到达现场，与用户方技术人员共同开箱清点货物，进行

			安装、调试、培训。 8.5 技术培训服务:安装验收完半个月内或根据用户时间要求,制造商安排专职应用工程师免费在用户所在地对用户进行 5 天以上的仪器原理、操作和日常维护等的现场培训,并建立相关常见项目的检测方法。 8.6 仪器安装后三年内提供五名免费培训名额,提供全套培训教材及差旅食宿费用,在制造商技术中心进行培训并能使其达到熟练操作和仪器基础维护水平。每半年期、一年期对用户进行阶段性回访,针对用户的实验项目进行优化和改进,并对用户进行提高性培训支持。 8.7 保修:仪器自安装、验收、现场培训之日起,制造商提供两年质保期,在保修期内故障48小时内上门维修,所有服务及配件全部免费;保修期后,保证长期供应零备件和正常的售后服务;保修期满时提供一次免费的仪器维护保养,确保仪器性能处于安装初始状态。 8.8 包装要求:适合气候变化;抗震、防潮、防雨、防锈、防冻。投标商应对任何由于不当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利而导致的商品损坏、损失、锈蚀、费用增长等后果负责。		
			8.9 设备名称:高效液相色谱仪(紫外检测器+示差折光检测器) 二、设备数量: 1台 三、设备基本要求: 1. 工作环境 1.1 工作电压: 220V±10% 1.2 工作温度: 5-40℃ 1.3 工作湿度: 15-80% 2. 技术参数及性能要求 2.1 输液泵 ▲2.1.1 四元梯度串联双柱塞泵 2.1.2 独立自动柱塞清洗 2.1.3 脱气机流路数目: ≥4路 2.1.4 流量范围:0.001~10.0ml/min, 增量≤0.001ml/min ★2.1.5 流量精度: <0.065%RSD, 流量准确度: ≤±0.1% ★2.1.6 最大耐压:≥70MPa, 压力波动:≤0.2MPa		

2.1.7 梯度范围: 0~100%, 0.1%步进

2.1.8 梯度准确度: $\leq \pm 0.5\%$, 比例精度: $\leq \pm 0.15\%$

2.1.8 pH 范围: 1-13

2.1.9 延迟体积: $\leq 700\mu\text{L}$

2.2 自动进样器

★2.2.1 最大耐压: $\geq 70\text{MPa}$

★2.2.2 样品容量: ≥ 200 位(1.5ml/2ml样品瓶)

2.2.3 进样量范围: 0.01~100 μL , 最小增量: $\leq 0.01\mu\text{L}$

2.2.4 进样精度: $\leq 0.25\%$ RSD

2.2.5 进样准确度: $\leq \pm 0.5\%$

2.2.6 交叉污染: $\leq 0.001\%$

2.2.7 进样线性: $r \geq 0.9999$

2.2.8 进样周期: ≤ 10 秒(提供制造厂家证明材料)

★2.2.9 具备降温功能(可降至室温以下), 温度范围: 4~40 $^{\circ}\text{C}$, 温度稳定性: $\pm 1^{\circ}\text{C}$, 增量: $\leq 0.1^{\circ}\text{C}$, 温度准确度: $\leq \pm 0.5^{\circ}\text{C}$ 。

2.3 柱温箱

★2.3.1 控温范围:具备升温/降温功能(可降至室温以下), 控温范围: 5-85 $^{\circ}\text{C}$, 增量 $\leq 0.1^{\circ}\text{C}$

2.3.2 温度准确度: $\leq \pm 0.5^{\circ}\text{C}$

2.3.3 温度稳定性: $\leq \pm 0.10^{\circ}\text{C}$

2.3.4 柱容量:单个柱温箱内可放置300mm色谱柱 ≥ 2 根

2.4 检测器

2.4.1 二极管阵列检测器

2.4.1.1 光源: 同时具有氙灯和钨灯

2.4.1.2 二极管数量: ≥ 1024

2.4.1.3 波长范围: 190~800nm

2.4.1.4 波长准确度: $\pm 1\text{ nm}$, 波长精密密度: $\pm 0.1\text{ nm}$

2.4.1.5 通道数: $\geq 8 + 3\text{D UV}$ 光谱扫描

2.4.1.6 漂移: $\leq 1.0 \times 10^{-3}\text{AU/h}$

▲2.4.1.7 噪音: $\leq 6.0 \times 10^{-6}\text{AU}$

▲2.4.1.8 采样频率: $\geq 125\text{Hz}$

2.4.1.9 线性: $\geq 2.0\text{AU}$

2.4.1.10 流通池耐压: $\geq 800\text{ psi}$

2.4.2 示差折光检测器

				2.4.2.1 折光率范围：1.00-1.75RIU 2.4.2.2 检测量程：±600×10⁻⁶RIU ▲2.4.2.3 噪音：≤±2.5×10⁻⁹RIU 2.4.2.4 漂移：≤±0.2×10⁻⁶RIU/h 2.4.2.5 检测池温度范围：30℃~50℃ 2.4.2.6 流通池体积：≥8 μ L 2.4.2.7 流通池耐压：≥0.05 MPa ▲2.4.2.8 响应时间：0.05-6秒八档可调 2.4.2.9 采样频率：≥50Hz 2.5 色谱仪器控制管理软件 2.5.1 原厂源代码级全中文版, 其中包括在线帮助采用简体中文。具有自动计算功能, 能自动计算含量及标示含量功能。能自动计算各峰面积百分比。具有自动关联原始数据、仪器条件和处理参数的功能, 支持多种查询条件的组合, 支持模糊查找与精确查找。 2.5.2 登录时输入用户名和密码, 每个使用者可以使用各自的用户名, 密码和权限, 相互之间的数据互相独立, 互不干扰 2.5.3 数据传输基于主流的网络协议, 确保数据真实可靠, 符合cGMP/GLP等相关法规的要求, 具备用户管理、审计追踪以及访问控制等功能。可以使用同一厂家工作站控制所有可扩展部件 (包括输液泵、检测器等), 进行数据采集和分析处理。 2.5.4 支持ChP及EP、JP、USP的系统适应性参数计算, 并可基于预定的参数、计算结果等进行判断, 得到通过或者失败的结论后进行指定的相应操作。可自定义样品信息和编辑计算公式实现特殊的计算。 2.5.5 数据分析软件满足《中国药典》收载各品种数据分析需求, 可将数据导出为通用色谱数据格式 (AIA、TXT、CSV和GAML等)。在数据采集的同时, 可以进行已采集数据分析。原始数据和结果可通过多种方式输出到其它软件中 (如PDF、Excel等格式)。 2.5.6 内置多种报告格式, 可自动生成系统适应性报告、峰纯度报告等, 用户可编辑个性化的报告模板。 3. 配置要求 3.1 高效液相色谱主机(含高精度四元梯度泵、		
		2	高效液相色谱仪★		1	台

				控温自动进样器、柱温箱) 1套; 3.2 二极管阵列检测器1套; 3.3 示差折光检测器1套; 3.4 仪器操作软件及数据处理软件1套; 3.5 同品牌C18色谱柱(250×4.6mm, 5μm) 3根; 3.6 1L流动相瓶5个、2L流动相瓶5个; 3.7 2.0mL 样品瓶及瓶盖: 各1000个; 3.8 色谱柱连接配件(包括管路, 螺栓以及密封圈): 1套; 3.9 安装工具包1套; 3.10 计算机1台: 商用品牌台式分体电脑, ≥i7 处理器, ≥32GB内存, ≥1T硬盘, ≥27英寸液晶显示器, 中文专业版正版操作系统; 3.11 打印机: A4激光黑白双面打印机1台; 3.12 5kVA 稳压电源: 1台。 4. 技术服务要求 4.1 供应商提供仪器设备的安装、操作手册;提供仪器设备的维修保养文件, 提供仪器设备的工作软件说明书以及培训视频。 4.2 设备到达后, 接到用户方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技术人员到达现场, 与用户方技术人员共同开箱清点货物。如运输过程中仪器受损, 由供方负担仪器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运费。 4.3 制造商的技术工程师到工作现场进行工作, 将仪器安装到指定位置, 安装前对安装环境评估确认, 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改进建议。供应商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免费完成仪器的安装调试, 并达到标书和技术文件要求的性能, 如果现场安装测试指标未通过, 购买方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赔偿损失。 4.4 安装验收期间, 免费对用户进行仪器的基本操作和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 内容包括仪器原理, 使用方法和维护方法等。验收合格后, 每台提供2个免费名额参加厂商在应用培训中心举办的培训班(2人次, 不少于4天)。 4.5 仪器自安装、现场培训完成并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 供应商提供不少于2年免费质保期。质保期内如有产品质量问题, 由供应商免费负担维修的配件费、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家运		
--	--	--	--	--	--	--

				费。质保期内，仪器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出现故障，在接到用户通知后2小时内技术人员给予响应，在确认符合维修条件后的3个工作日内进行维修。质保期满时提供一次免费的仪器维护保养，确保仪器性能参数处于安装初始状态。 4.6 供应商备有零配件仓库,保证零配件的及时供应。质保期满后，制造商应保证终生提供零备件和正常的售后维修服务，终生提供免费升级维护操作软件。 4.7 供应商负责免费提供计量机构首次检定/校准。		
--	--	--	--	--	--	--

采购包2：

标的名称：药品检验设备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重要说明: (1)下列标注“★”符号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产品说明书、公开技术资料、检测/校准报告、技术白皮书等可核查材料提供其中之一即可（下述技术参数及要求中已明确提供证明材料要求的，按下述技术参数及要求执行)未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满足参数要求的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下述标注“▲”的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产品说明书、公开技术资料、检测/校准报告、技术白皮书等提供其中之一即可（下述技术参数及要求中已明确提供证明材料要求的，按下述技术参数及要求执行)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如实的填写所投产品的参数响应情况。中标后如发现投标人虚假响应，其所投产品任一实际技术参数与投标时响应不符，或在合同履行中发现投标人在投标时虚假响应，所供产品任一实际技术参数与投标时响应不符，采购人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部门依法处理。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一、设备名称：超级微波消解仪 二、设备数量：1台 三、设备基本要求： 1.用途 用于中药材、化妆品、食品等难消解样品的微波超高压高温消解，为原子吸收、ICP-OES、ICP-MS等仪器提供样品前处理制备。 2.工作环境 2.1 工作电压：220V±10% 2.2 工作温度：5-40℃		

2.3 工作湿度：15-80%

3.技术指标

3.1硬件部分

★3.1.1 超级微波系统:单反应腔预加压式超级微波系统，所有样品内插于同一个单反应室，单罐单次最大样品处理数量≥40个。微波功率≥1500W。

★3.1.2 最大工作压力:≥200Bar(3000PSI)
；最高工作温度：≥300℃。

▲3.1.3 反应釜同时具备电子锁扣和机械螺纹锁双重锁紧安全装置，确保高压工作安全。

3.1.4 预加压不锈钢单反应腔容积≥1.0L。

★3.1.5 具备≥2个独立的垂直自动升降系统:样品架定轨自动升降和定位；装载溶液的内衬杯自动提升。可分别独立控制，互不影响。

▲3.1.6 微波消解前可自动预先冲入高压氮气，使反应腔达到40~100bar；反应结束冷却到设定温度后，仪器自动泄压，泄压速率1bar~100bar/min可调。

★3.1.7 反应釜加气和泄压使用2个独立的通道，避免交叉污染。

▲3.1.8 独立的冷却系统,与微波主机分体设计，制冷功率≥1000W，反应过程中在高温下实时冷却保护反应罐，反应结束后快速冷却降温，提高反应效率。智能PID控温；冷却水流量≥6.4L/min@4bar；冷却水箱容积≥2.5L。配套具有CE认证的与微波消解主机同品牌独立循环水冷却器。

3.1.9 内置全自动排风系统,软件可控制调节风量大小。

3.1.10 具备防止气体杂质污染的高压气体过滤阀，具备防止反应压力大于钢瓶压力而产生压力倒流的双单向阀系统。

3.2 温度和压力控制系统

3.2.1 数字红外温度传感器和数字压力传感器,可实现所有样品罐的温度和压力精确数字控制，所有样品处于同一水浴环境中，保证所有样品均处于同一温度和压力条件下反应，保证样品处理的平行性。温度可校正，可溯源，提供温度校准报告。

▲3.2.2 每个单反应室罐体具有≥3重以上温度监控，≥3个数字温度传感器，分别监控微波发射天

				线温度、单反应室腔体温度和反应溶液温度，≥3个温度均可在控制终端软件主界面上同时显示数值和温度曲线。 3.2.3 软件控制自动充氮气至预设压力，消解完成后自动泄压，无需手动操作。 3.3 消解罐及支架 3.3.1 消解支架为TFM材质, 可选配7~40位等多种位数。反应支架位数及消解管体积：≥7位（40ml）、≥20位（15ml）、≥27位（8ml）、≥40位（5ml），消解管材质：玻璃，石英，聚四氟乙烯等。 ▲3.3.2 样品支架悬挂固定于反应腔盖子上, 不与反应腔内衬底部直接接触。样品支架由软件控制自动升降，且可在升降过程中任意位置定位。 3.3.3 无需专门选择专用耐高压消解管, 能使用普通试管等进行消解。 3.3.4 无最少加酸量限制, 普通样品仅需使用1-3ml硝酸即可，无需赶酸，提高工作效率。 3.3.5 配备专用定位盘，无需手写编号。 3.4 控制终端 3.4.1 主机内置一体式触摸式智能控制终端，≥10寸高分辨率彩色显示，屏幕倾斜角度自由调节，方便操作。 3.4.2 软件具有智能程序升温、梯度升温功能, 实时精确显示反应罐内的温度、压力。可在线控制和修改所有的反应参数，反应过程中实时修改并识别更新，无需暂停方法。 3.4.3 具有中文软件操作界面。 3.5 氮气发生器 ▲3.5.1 与超级微波消解仪主机同品牌, 氮气流速≥30L/min，纯度≥99%，输出压力10~50bar可调，压力波动差≤0.01bar。 3.5.2 品质空压机, 功率≥750W, 可以连续7*24小时连续运行10000小时以上，整机噪音≤55dB（A）@1m。 3.5.3 内置多级过滤器及干燥膜, 内置空气、氮气大容量缓冲罐及储罐确保输出压力稳定，不需要额外配置储罐使用。 3.5.4 内置独特设计的双层独立散热风道设计, 空压机和压缩空气各有独立散热风道互不干扰、泄		
		1	超级微波消解仪★		1	台

				漏。 4 配置清单 4.1 预加压超级微波消解仪主机（含预加压消解反应腔、触摸屏操作控制系统和操作软件）1台； 4.2 全自动双重垂直定轨升降和定位系统1套； 4.3 ≥ 20位消解支架2个，称量工具2个，定位盘2个，玻璃材质消解管1000支，石英材质消解罐80个，TFM消解罐40个，TFM盖子80个； 4.4 高精度温度控制系统1套； 4.5 自动压力控制系统1套； 4.6 压缩机制冷循环水冷却系统1套； 4.7 备件及消耗件1套； 4.8 内置观测灯1台； 4.9 配套赶酸器1套； 4.10 同品牌氮气发生器1台。 5 技术服务要求 5.1 供应商提供仪器设备的安装、操作手册；提供仪器设备的维修保养文件，提供仪器设备的工作软件说明书以及培训视频。 5.2 设备到达后,接到用户方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技术人员到达现场，与用户方技术人员共同开箱清点货物。如运输过程中仪器受损，由供方负担仪器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运费。 5.3 制造商的技术工程师到工作现场进行工作，将仪器安装到指定位置，安装前对安装环境评估确认，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改进建议。供应商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免费完成仪器的安装调试，并达到标书和技术文件要求的性能，如果现场安装测试指标未通过，购买方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赔偿损失。 5.4 安装验收期间，对用户进行仪器的基本操作和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内容包括仪器原理，使用方法和维护方法等。每年免费提供2场以上的用户培训会。 5.5 仪器自安装、现场培训完成并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供应商提供微波消解仪主机和氮气发生器不少于2年免费质保期，微波磁控管终身质保。质保期内如有产品质量问题，由供应商免费负担维修的配件费、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家运费。质保期内，仪器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出现故障，在接到用户通知后2小时内技术人员给予响应，		
--	--	--	--	--	--	--

			在确认符合维修条件后的3个工作日内进行维修。 质保期满时提供一次免费的仪器维护保养，确保仪器性能参数处于安装初始状态。 5.6 制造商应建立专业的售后服务体系,应配备专业的安装、维修、应用等技术支持团队，并配备备件库满足售后服务。质保期满后，制造商应保证终生提供零备件和正常的售后维修服务，终生提供免费升级维护操作软件。 5.7 供应商负责免费提供计量机构首次检定/校准。		
		十万	一、设备名称：十万分之一电子分析天平 二、设备数量：1台 三、设备基本要求： 1. 主要技术参数 ★1.1 最大量程：≥120g； ▲1.2 典型最小称量值：≤14mg ★1.3 读数精度：0.01mg； 1.4 典型稳定时间：≤2s； ▲1.5 典型重复性:≤0.01mg, 典型线性误差：≤0.06mg； 1.6 采用后置式传感器，内置两组校正砝码，保障天平的高抗污染性，极大的延长天平使用寿命； 1.7 配置状态指示灯系统，通过颜色直观的显示天平的状态，确保天平的正常使用； 1.8 配置7寸具有中文界面的彩色智能触摸屏,实现安全、便捷的天平操作，即使佩戴手套也能够灵活操作，全中文操作系统； 1.9 具备温度触发的全自动校准技术，根据温度漂移和时间设置自动触发内置砝码进行校准和线性校正，确保获得精确称量结果； 1.10 标配网格式秤盘,增加抗污染性的同时,降低气流对称重的影响，确保获得快速、准确称量结果； 1.11 标配电动马达驱动的全自动防风门,完全可拆卸、清洗的防风罩设计，方便对天平进行快速清洁； 1.12 配置水平向导系统,当天平偏离水平位置时，会自动报警并在显示屏上实时显示水平调整指示，保障天平的可靠使用； 2. 其他要求 2.1 配备防尘罩和防风罩； 2.2 带有电源线的交流/直流适配器；		

1		2	分之一电子分析天平	2.3 配备除静电装置。 3. 技术服务要求 3.1 供应商提供仪器设备的安装、操作手册；提供仪器设备的维修保养文件，提供仪器设备的软件说明书以及培训视频。 3.2 设备到达后,接到用户方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技术人员到达现场,与用户方技术人员共同开箱清点货物。如运输过程中仪器受损,由供方负担仪器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运费。 3.3 制造商的技术工程师到工作现场进行工作,将仪器安装到指定位置,安装前对安装环境评估确认,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改进建议。供应商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免费完成仪器的安装调试,并达到标书和技术文件要求的性能,如果现场安装测试指标未通过,购买方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赔偿损失。 3.4 安装验收期间,对用户进行仪器的基本操作和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内容包括仪器原理,使用方法和维护方法等。每年至少安排1次制造商的技术工程师现场维护。 3.5 仪器自安装、现场培训完成并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供应商提供不少于2年免费质保期。质保期内如有产品质量问题,由供应商免费负担维修的配件费、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家运费。质保期内,仪器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出现故障,在接到用户通知后2小时内技术人员给予响应,在确认符合维修条件后的3个工作日内进行维修。质保期满时提供一次免费的仪器维护保养,确保仪器性能参数处于安装初始状态。 3.6 制造商应建立专业的售后服务体系,应配备专业的安装、维修、应用等技术支持团队,并配备备件库满足售后服务。质保期满后,制造商保证终生提供零备件和正常的售后维修服务,终生提供免费升级维护操作软件。 3.7 供应商负责免费提供计量机构首次检定/校准。	1	台
				一、设备名称: 百万分之一电子分析天平 二、设备数量: 1台 三、设备基本要求: 1. 用途		

				用于标准物质称量，满足《中国药典》2025年版通则9032称量要求。 工作环境 2.1 工作电压：220V±10% 2.2 工作温度：5-40℃ 2.3 工作湿度：15-80% 3. 技术指标 ★3.1 最大量程≥6g ★3.2 可读性：0.001mg 3.3 典型稳定时间：≤8s 3.4 典型值重复性：≤±0.0005mg ★3.5 最小称量值：≤1.0mg 3.6 偏载误差：≤0.004 mg (1g) 3.7 线性 ≤4μg ▲3.6 具备红外感应电动防风罩 ▲3.7 具备除静电装置 ▲3.8 具备全自动校准技术, 随温度漂移和时间设置自动触发内置砝码校准。 3.9 具备集成于天平显示终端的状态指示灯系统, 通过指示灯颜色直观的显示天平的状态。 3.10 具有不小于7英寸的彩色触摸屏，全中文操作系统。 3.11 能够连接LIMS系统，实现称量数据的实时采集。 3.12 具有分级权限管理功能，不限层级数量，不限用户数量。 ▲3.13具备全自动调水平功能，无需手动调平。 4. 配置清单 4.1 电子天平（主机+触摸屏）1套； 4.2 红外感应电动防风罩1套； 4.3 秤盘1套； 4.4 带终端支架和终端连接线缆的终端1套； 4.5 带有电源线的交流/直流适配器1套； 4.6 除静电装置1套； 4.7 配套合规防震天平放置台面（大理石台面，外形尺寸不小于900*600*800mm，防震方式：减震+抗震+隔离）1套； 5. 技术服务要求 5.1 供应商提供仪器设备的安装、操作手册；提供仪器设备的维修保养文件，提供仪器设备的工作		
		3	百万分之一电子分析天平★		1	台

			软件说明书以及培训视频。 5.2 设备到达后, 接到用户方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技术人员到达现场, 与用户方技术人员共同开箱清点货物。如运输过程中仪器受损, 由供方负担仪器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运费。 5.3 制造商的技术工程师到工作现场进行工作, 将仪器安装到指定位置, 安装前对安装环境评估确认, 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改进建议。供应商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免费完成仪器的安装调试, 并达到标书和技术文件要求的性能, 如果现场安装测试指标未通过, 购买方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赔偿损失。 5.4 安装验收期间, 对用户进行仪器的基本操作和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 内容包括仪器原理, 使用方法和维护方法等。每年至少安排1次制造商的技术工程师现场维护。 5.5 仪器自安装、现场培训完成并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 供应商提供不少于2年免费质保期。质保期内如有产品质量问题, 由供应商免费负担维修的配件费、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家运费。质保期内, 仪器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出现故障, 在接到用户通知后2小时内技术人员给予响应, 在确认符合维修条件后的3个工作日内进行维修。质保期满时提供一次免费的仪器维护保养, 确保仪器性能参数处于安装初始状态。 5.6 制造商应建立专业的售后服务体系, 应配备专业的安装、维修、应用等技术支持团队, 并配备备件库满足售后服务。质保期满后, 制造商保证终生提供零备件和正常的售后维修服务, 终生提供免费升级维护操作软件。 5.7 供应商负责免费提供计量机构首次检定/校准。		
			一、设备名称: 万分之一电子分析天平 二、设备数量: 1台 三、设备基本要求: 1 用途 用于标准物质及样品称量, 满足《中国药典》2025年版通则9032称量要求。 2 技术指标 ★2.1 最大量程≥220g		

			★2.2 可读性：0.1mg 2.3 线性误差：≤0.06mg 2.4 重复性：≤0.08mg ▲2.5 最小称量值：≤160.0mg ▲2.6 灵敏度偏移：≤0.5mg 2.7 具有由温度和时间触发的全自动内部校准和调整功能 2.8 LCD触摸屏，称量过程按照显示屏操作，可打印结果或将结果传输到存储设备 2.9 可自动识别外围设备，具有多个接口并可传输数据 ▲2.10 机壳采用耐化学腐蚀的顶部、外壳及金属底座 2.11 机身为完全可拆卸的防风罩设计 2.12 有密码保护功能, 确保所有天平操作员使用相同的设置且过程一致 2.13 具有坚固而持久的电磁力补偿（EMFC）称重传感器避免环境的影响和干扰； 2.14 具有内置砝码校准功能 3 配置清单 3.1 电子天平（主机+触摸屏）1套； 3.2 电动防风罩1套； 3.3 秤盘1套； 3.4 带有电源线的交流/直流适配器1套； 3.5 清洁工具1套； 4 技术服务要求 4.1 供应商提供仪器设备的安装、操作手册；提供仪器设备的维修保养文件，提供仪器设备的工作软件说明书以及培训视频。 4.2 设备到达后, 接到用户方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技术人员到达现场，与用户方技术人员共同开箱清点货物。如运输过程中仪器受损，由供方负担仪器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运费。 4.3 制造商的技术工程师到工作现场进行工作，将仪器安装到指定位置，安装前对安装环境评估确认，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改进建议。供应商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免费完成仪器的安装调试，并达到标书和技术文件要求的性能，如果现场安装测试指标未通过，购买方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赔偿损失。 4.4 安装验收期间，对用户进行仪器的基本操作和		
		4	万分之一电子分析天平	1	台

		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内容包括仪器原理，使用方法和维护方法等。每年至少安排1次制造商的技术工程师现场维护。 4.5 仪器自安装、现场培训完成并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供应商提供不少于2年免费质保期。质保期内如有产品质量问题，由供应商免费负担维修的配件费、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家运费。 质保期内，仪器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出现故障，在接到用户通知后2小时内技术人员给予响应，在确认符合维修条件后的3个工作日内进行维修。保修期满后提供一次免费的仪器维护保养，确保仪器性能参数处于安装初始状态。 4.6 制造商应建立专业的售后服务体系，应配备专业的安装、维修、应用等技术支持团队，并配备备件库满足售后服务。保修期满后，制造商保证终生提供零备件和正常的售后维修服务，终生提供免费升级维护操作软件。 4.7 供应商负责免费提供计量机构首次检定/校准。		
5	电热恒温水槽	一、设备名称：电热恒温水槽 二、设备数量：1台 三、设备基本要求： 1. 主要技术参数 1.1 电源电压：220V/50Hz 1.2 功率：≥600W 1.3 控温范围：5℃~99.9℃ ★1.4 温度波动：≤±0.5℃ ★1.5 恒温分辨率：0.1℃ 1.6 内胆尺寸：≥420mm×180mm×180mm ▲1.7 容积：≥15L 二.其他要求 2.1 温控系统支持温度修正，在温度偏差较大时可手动修正显示温度至实际温度； 2.2 低水位保护：内置水位浮球，在内部水位过低时自动停止加热，防止加热器干烧工作。 2.3 供应商负责免费提供计量机构首次检定/校准。	1	台

6	微粒分析仪	一、设备名称：微粒检测仪 二、设备数量：1台 三、设备基本要求： 1. 主要技术参数 ▲1.1 检测范围：1~400μm； 1.2 取样体积：0.2~100ml； ▲1.3 取样体积精度：≤±1%； 1.4 检测浓度：0~10000粒/ml； ★1.5 准确度规定值：±10%； ★1.6 分辨率：≥90%（按中国药典校准）； ★1.7 重复性：RSD≤2%（微粒计数≥1000粒/ml，5ml取样）； 2. 内置标准 2.1 药典通道：≥10μm、≥25μm； 2.2 全部一通道：≥2μm、≥5μm、≥10μm、≥15μm、≥20μm、≥25μm； Ø 2.3 全部二通道：≥5μm、≥8μm、≥10μm、≥12μm、≥50μm、≥100μm； ▲2.4 自定义通道：最多16通道 2~100μm自定义粒径； 3. 配置要求 3.1 需配置针式打印机及配套打印纸10卷； 3.2 需配置乳胶微粒标准物质各2瓶：标称直径10μm，颗粒浓度1000~1500粒/mL，规格100mL/瓶； 3.3 需配置取样杯6个：200ml×3个、50ml×3个； 3.4 需配置搅拌转子6个：3个φ8×20、3个φ6×15。	1	台
---	-------	---	---	---

		7	霉菌培养箱	一、设备名称：霉菌培养箱 二、设备数量：1台 三、设备基本要求： 1.主要技术参数 1.1 控温范围：0~70℃； 1.2 分辨率：0.1℃； ▲1.3 波动度：≤±0.5℃(加热)、≤±0.7℃(制冷)； ★1.4 均匀度：≤±1℃（37℃时）； 1.5 内胆尺寸：≥510mm×390mm×760mm； ★1.6 容积：≥150L； 1.7 载物托架：≥3块，可随用户要求调节高度。 2.其他要求 2.1 内胆镜面不锈钢，搁板可以任意调节； ▲2.2 双层门设计,具备全景钢化玻璃观察内门,可在培养时观察样品； 2.3 设备左右侧各有一个检测孔，可在计量或者验证过程中使用； 2.4 设备腔体内标配220V的防水电源插座,可在箱体直接接入其他设备使用；	1	台
采购包3： 标的名称：药品检验设备				2.5 采用降噪压缩机组，噪音低，性能稳定，设备内标配紫外线杀菌灯。 2.6 供应商负责免费提供计量机构首次检定/校准。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重要说明： (1)下列标注“★”符号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产品说明书、公开技术资料、检测/校准报告、技术白皮书等可核查材料提供其中之一即可（下述技术参数及要求中已明确提供证明材料要求的，按下述技术参数及要求执行)未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满足参数要求的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下述标注“▲”的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产品说明书、公开技术资料、检测/校准报告、技术白皮书等提供其中之一即可（下述技术参数及要求中已明确提供证明材料要求的，按下述技术参数及要求执行)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如实的填写所投产品的参数响应情况。中标后如发现投标人虚假响应，其所投产品任一实际技术参数与投标时响应不符，或在合同履行中发现投标人在投标时虚假响应，所供产品任一实际技术参数与投标时响应不符，采购人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部门依法处理。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一、设备名称：高效液相色谱仪（二极管阵列检测器+荧光检测器）

二、设备数量：1台

三、设备基本要求：

1. 工作环境

1.1 工作电压：220V±10%

1.2 工作温度：5-40℃

1.3 工作湿度：15-80%

2. 技术参数及性能要求

2.1 输液泵

▲2.1.1 四元梯度串联双柱塞泵

2.1.2 独立自动柱塞清洗

2.1.3 脱气机流路数目：≥4路

2.1.4 流量范围：0.001~10.0ml/min, 增量≤0.001ml/min

★2.1.5 流量精度：≤0.065%RSD, 流量准确度：≤±0.1%

★2.1.6 最大耐压：≥70MPa, 压力波动：≤0.2MPa

2.1.7 梯度范围：0~100%，0.1%步进

2.1.8 梯度准确度：≤±0.5%，比例精度：≤±0.15%

2.1.9 pH 范围：1-13

2.1.10 延迟体积：≤700μL

2.2 自动进样器

★2.2.1 最大耐压：≥70MPa

2.2.2 样品容量：≥200位(1.5ml/2ml样品瓶)

2.2.3 进样量范围：0.01~100μL, 最小增量：≤0.01μL

★2.2.4 进样精度：≤0.25% RSD

2.2.5 进样准确度：≤±0.5%

2.2.6 交叉污染：≤0.001%

2.2.7 进样线性：r≥0.9999

2.2.8 进样周期：≤10秒(提供制造厂家证明材料)

★2.2.9 具备降温功能(可降至室温以下), 温度范围：4-40℃, 温度稳定性：±1℃, 增量：≤0.1℃, 温度准确度：≤±0.5℃。

2.3 柱温箱

★2.3.1 控温范围：具备升温/降温功能(可降至

				室温以下），控温范围：5-85℃，增量≤0.1℃ 2.3.2 温度准确度：≤±0.5℃ 2.3.3 温度稳定性：≤±0.10℃ 2.3.4 柱容量：单个柱温箱内可放置300mm色谱柱≥2根 2.4 检测器 2.4.1 二极管阵列检测器 2.4.1.1 光源：同时具有氙灯和钨灯 2.4.1.2 二极管数量：≥1024 2.4.1.3 波长范围：190~800nm 2.4.1.4 波长准确度：± 1 nm，波长精密密度：± 0.1 nm 2.4.1.5 通道数：≥8 + 3D UV 光谱扫描 2.4.1.6 漂移：≤1.0×10⁻³AU/h ▲2.4.1.7 噪音：≤6.0×10⁻⁶AU ▲2.4.1.8 采样频率：≥125Hz 2.4.1.9 线性：≥2.0AU 2.4.1.10 流通池耐压：≥800 psi 2.4.2 荧光检测器 2.4.2.1 光源：闪烁氙灯 ▲2.4.2.2 脉冲频率：支持高能模式(300HZ)、标准模式（100HZ）、长寿命模式（20HZ） 2.4.2.3扫描模式：激发、发射、同步扫描 2.4.2.4 激发波长：200-800nm 2.4.2.5 发射波长：265-900nm 2.4.2.6 带宽：激发和发射≤20nm 2.4.2.7 通道数≥1个 2.4.2.8 波长准确度：±2nm 2.4.2.9 波长精密密度：±0.2nm ▲2.4.2.10 最大数据采集频率：≥100HZ 2.4.2.11 拉曼S/N：>550 2.4.2.12 流通池温控：环境温度+15℃至50℃ 2.4.2.13 配套光化学衍生器：衍生光源：光源波长 254nm，光源使用寿命：≥15000 小时。 2.5 色谱仪器控制管理软件 2.5.1 原厂源代码级全中文版, 其中包括在线帮助采用简体中文。具有自动计算功能，能自动计算含量及标示含量功能。能自动计算各峰面积百分比。具有自动关联原始数据、仪器条件和处理参数的功能，支持多种查询条件的组合，支持模		
		1	高效液相色谱仪★		1	台

				糊查找与精确查找。 2.5.2 登录时输入用户名和密码,每个使用者可以使用各自的用户名,密码和权限,相互之间的数据互相独立,互不干扰 2.5.3 数据传输基于主流的网络协议,确保数据真实可靠,符合cGMP/GLP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具备用户管理、审计追踪以及访问控制等功能。可以使用同一厂家工作站控制所有可扩展部件(包括输液泵、检测器等),进行数据采集和分析处理。 2.5.4 支持ChP及EP、JP、USP的系统适应性参数计算,并可基于预定的参数、计算结果等进行判断,得到通过或者失败的结论后进行指定的相应操作。可自定义样品信息和编辑计算公式实现特殊的计算。 2.5.5 数据分析软件满足《中国药典》收载各品种数据分析需求,可将数据导出为通用色谱数据格式(AIA、TXT、CSV和GAML等)。在数据采集的同时,可以进行已采集数据分析。原始数据和结果可通过多种方式输出到其它软件中(如PDF、Excel等格式)。 2.5.6 内置多种报告格式,可自动生成系统适应性报告、峰纯度报告等,用户可编辑个性化的报告模板。 3 配置要求 3.1 高效液相色谱主机(含高精度四元梯度泵、控温自动进样器、柱温箱)1套; 3.2 二极管阵列检测器1套; 3.3 荧光检测器1套(配光化学衍生器); 3.4 仪器操作软件及数据处理软件1套; 3.5 同品牌C18色谱柱(250×4.6mm, 5μm)3根; 3.6 1L流动相瓶5个、2L棕色流动相瓶5个; 3.7 2.0mL 样品瓶及瓶盖:各1000个; 3.8 色谱柱连接配件(包括管路,螺栓以及密封圈):1套; 3.9 安装工具包1套; 3.10 计算机1台:商用品牌台式分体电脑,≥i7处理器,≥32GB内存,≥1T硬盘,≥27英寸液晶显示器,中文专业版正版操作系统; 3.11 打印机:A4激光黑白双面打印机1台;		
--	--	--	--	--	--	--

			3.12 5kVA 稳压电源：1台。 4. 技术服务要求 4.1 供应商提供仪器设备的安装、操作手册；提供仪器设备的维修保养文件，提供仪器设备的工 作软件说明书以及培训视频。 4.2 设备到达后, 接到用户方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 日内，技术人员到达现场，与用户方技术人员共 同开箱清点货物。如运输过程中仪器受损，由供 方负担仪器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运费。 4.3 制造商的技术工程师到工作现场进行工作， 将仪器安装到指定位置，安装前对安装环境评估 确认，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改进建议。供应商在 合同规定时间内免费完成仪器的安装调试，并达 到标书和技术文件要求的性能，如果现场安装测 试指标未通过，购买方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赔偿 损失。 4.4 安装验收期间, 免费对用户进行仪器的基本 操作和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内容包括仪器原理 ，使用方法和维护方法等。验收合格后，每台提 供2个免费名额参加厂商在应用培训中心举办的培 训班（2人次，不少于4天）。 4.5 仪器自安装、现场培训完成并调试验收合格 之日起，供应商提供不少于2年免费质保期。质保 期内如有产品质量问题，由供应商免费负担维修 的配件费、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家运费 。质保期内，仪器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出现故障， 在接到用户通知后2小时内技术人员给予响应，在 确认符合维修条件后的3个工作日内进行维修。质 保期满时提供一次免费的仪器维护保养，确保仪 器性能参数处于安装初始状态。 4.6 制造商应建立专业的售后服务体系, 应配备 专业的安装、维修、应用等技术支持团队，并配 备备件库满足售后服务。质保期满后，制造商应 保证终生提供零备件和正常的售后维修服务，终 生提供免费升级维护操作软件。 4.7 供应商负责免费提供计量机构首次检定/校准		
			一、设备名称：全自动溶出取样收集系统（带脱 气仪） 二、设备数量：1台 三、设备基本要求：		

1.用途及要求

用于检查药物制剂在规定条件下的溶出和释放情况，适用于《中国药典》2025版0931项下第一法、第二法、第三法、第四法及第五法，符合2025版《中国药典》以及《药物溶出度仪机械验证指导原则》要求，用于药物溶出度及溶出曲线测定

2.技术参数

2.1 全自动溶出取样收集系统

2.1.1 溶出杯数量:14杯12桨, 12路杯内温度监测

★2.1.2 溶出仪主机要求:由溶出装置和自动取样器组成，转轴系统采用双驱动结构设计，可实现同组实验左6和右6两种不同转速设置，自动控制系统实现对药品的自动投药、溶出、取样、补液等一体化操作，具有精准控温、精准取样、自动补液、自动清洗系统等功能；

▲2.1.3 自动取样通道数量:12通道, 取样针自动升降、自动定位取样高度，安装二级在线过滤器，初滤10 μ m，次滤0.8 μ m/0.45 μ m，可自动取样到样品管和液相小瓶；取样通路可自行设置，12个补液通道相互独立，具有同温补液功能

▲2.1.4 配套桨法、篮法、小杯法套件, 三个方法组件共轴设计，方法切换时无须拆卸转轴，无须重新定位高度，操作快捷简便，出厂时须配有小杯法自动取样套件，不得后期改造；仪器配套的桨碟配件12组、转筒配件12组

2.1.5 报警:<5℃或>45℃时具有报警功能，具有缺水保护功能

2.1.2 搅拌桨摆动幅度：≤0.5mm

2.1.3 转篮摆动幅度：≤1.0mm

2.1.4 转杆与溶出杯轴偏差：≤1.0mm

2.1.5 调速范围：（5-250）rpm

2.1.6 转速分辨率：≤1 rpm

2.1.7 稳速误差：≤±1%

2.1.8 取样量/补液量：0.5ml~10ml

▲2.1.9 取样一致性：通道间RSD≤1%

▲2.1.10 取样重复性: RSD≤1%

★2.1.11 取样精度：≤±1%

2.1.12 样品架:≥190位, 可收集至10ml样品

瓶或1.5ml液相小瓶2.1.13 最大取样次数：不限

				2.1.14 最小取样间隔:首次≤2分钟, 后续≥3分钟 2.1.15 溶出液稀释倍数: ≥20倍 2.1.16 调温范围: 5.0 (室温) -45.0℃ 2.1.17 温度分辨率: ≤0.1℃ 2.1.18 控温误差: ≤±0.2℃ 2.1.19 工作噪声: <60db 2.1.20 工作环境条件:环境温度5-37℃, 相对湿度≤80% 2.1.21 安全性能: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具有自检和自动保护功能 2.1.22 电源: AC220±10%V, 50/60Hz 2.1.23 液体流速: ≤25mL/min; 2.1.24 方法储存: 可灵活编程, 适应各种情况 2.1.25 系统设有访问控制权限功能, 符合2025版《中国药典》和国家行业标准相关规定的有关数据完整性的要求。 2.2脱气仪 2.2.1 温度控制范围: 37℃~41℃ 2.2.2 分辨率: ≤1℃ ★2.2.3 控温精度: ±2℃ 2.2.4 真空度控制范围: 0.05MPa~0.085MPa 2.2.5 分辨率: ≤0.01MPa ▲2.2.6 控压精度: ≤±0.01MPa ▲2.2.7 体积预置:1~100L, 最小分配体积≤100ml, 输出体积准确度≤±1%。 3.配置清单 3.1 溶出试验仪主机1套 (含自动取样器) 3.2 溶出杯大杯14个(带杯圈), 小杯12个(含12个250ml溶出杯和12个小桨) ; 3.3 手动取样组件(含12个PEEK材质取样针;1个手动取样针定位器; 12个取样针固定锁件; 12个硅胶防尘塞) ; 3.2 仪器配套的桨碟配件12组、转筒配件12组 (带配件架) 3.3 脱气仪整机1套 (含真空泵) 3.4 配套10ml试管200个 3.5 柱状过滤头500个 4.技术服务要求 4.1 供应商提供仪器设备的安装、操作手册;提		
		2	自动溶出度仪★		1	台

			供仪器设备的维修保养文件，提供仪器设备的工 作软件说明书以及培训视频。 4.2 设备到达后, 接到用户方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 日内，技术人员到达现场，与用户方技术人员共 同开箱清点货物。如运输过程中仪器受损，由供 方负担仪器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运费。 4.3 制造商的技术工程师到工作现场进行工作， 将仪器安装到指定位置，安装前对安装环境评估 确认，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改进建议。供应商在 合同规定时间内免费完成仪器的安装调试，并达 到标书和技术文件要求的性能，如果现场安装测 试指标未通过，购买方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赔偿 损失。 4.4安装验收期间，对用户进行仪器的基本操作和 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内容包括仪器原理，使用 方法和维护方法等。 4.5 仪器自安装、现场培训完成并调试验收合格 之日起，供应商提供不少于2年免费质保期。质保 期内如有产品质量问题，由供应商免费负担维修 的配件费、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家运费 。质保期内，仪器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出现故障， 在接到用户通知后2小时内技术人员给予响应，在 确认符合维修条件后的3个工作日内进行维修。质 保期满时提供一次免费的仪器维护保养，确保仪 器性能参数处于安装初始状态。 4.6 制造商应建立专业的售后服务体系, 应配备 专业的安装、维修、应用等技术支持团队，并配 备备件库满足售后服务。质保期满后，制造商应 保证终生提供零备件和正常的售后维修服务，终 生提供免费升级维护操作软件。 4.7供应商负责免费提供计量机构首次检定/校准		
			一、设备名称：超声波清洗机 二、设备数量：1台 三、设备基本要求： 1. 技术指标 ★1.1 内槽容量：≥70L ★1.2 超声频率：45/80/100kHz三档可调 1.3 频率转换时间：0-999s可调 ▲1.4 超声功率：≥1000W 1.5 超声功率可调范围：40-100% ▲1.6 加热功率：≥3000W		

1		3	超声 波清 洗机 1.7 温度设定范围：室温~80℃ 1.8 工作时间：1~480min可调 ▲1.9 具有液位显示、保护功能 1.10 清洗器采用单片机软件操作 1.11 清洗器主体材质均为304优质不锈钢。 ▲1.12 数显超温度、超电压、超电流、低水位、无溶液保护指示，数显显示工作液位。 2 配置清单 2.1 主机1台 2.2 不锈钢清洗提篮2个 2.3 不锈钢降音盖板1个 2.4 排水阀门 + 排水管1套 2.5 电源线1根 3 技术服务要求 3.1 供应商提供仪器设备的安装、操作手册；提供仪器设备的维修保养文件，提供仪器设备的作软件说明书以及培训视频。 3.2 设备到达后, 接到用户方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技术人员到达现场，与用户方技术人员共同开箱清点货物。如运输过程中仪器受损，由供方负担仪器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运费。 3.3 制造商的技术工程师到工作现场进行工作，将仪器安装到指定位置，安装前对安装环境评估确认，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改进建议。供应商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免费完成仪器的安装调试，并达到标书和技术文件要求的性能，如果现场安装测试指标未通过，购买方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赔偿损失。 3.4 安装验收期间, 对用户进行仪器的基本操作和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内容包括仪器原理，使用方法和维护方法等。 3.5 仪器自安装、现场培训完成并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供应商提供不少于2年免费质保期。质保期内如有产品质量问题，由供应商免费负担维修的配件费、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家运费。质保期内，仪器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出现故障，在接到用户通知后2小时内技术人员给予响应，在确认符合维修条件后的3个工作日内进行维修。质保期满时提供一次免费的仪器维护保养，确保仪器性能参数处于安装初始状态。 3.6 制造商应建立专业的售后服务体系, 应配备	1	台
---	--	---	--	---	---

			专业的安装、维修、应用等技术支持团队，并配备备件库满足售后服务。质保期满后，制造商应保证终生提供零备件和正常的售后维修服务，终生提供免费升级维护操作软件。		
			一、设备名称：全自动旋光仪 二、设备数量：1台 三、设备基本要求： 1. 用途 用于测定药品旋光度、比旋光度、糖度、浓度等指标。 2. 技术指标 ★2.1 具帕尔贴控温系统 ★2.2 具有高亮度LED光源+高精度干涉滤光片 2.3 至少具有旋光度、比旋光度、浓度、糖度4种模式 2.4 测量范围:±90°(旋光度) ±259°(糖度) ▲2.5 测量精度:≤±0.01 (-45°≤旋光度≤+45°) ≤±0.02 (旋光度<-45°或旋光度>+45°) ▲2.6 分辨率: ≤0.001° (旋光度) ▲2.7 重复性(标准偏差s):≤0.002° (旋光度)，相对误差: ≤0.004° 2.8 可测样品最低透过率: ≤0.1% 2.9 工作波长: 589nm ▲2.10 温度控制范围: 10℃-50℃ 2.11 控温准确度: ≤±0.2℃ 2.12 分辨率≤0.1℃ 2.13 内置校准程序 2.14 输出方式:USB、RS232、Wi-Fi可直接连接电脑 2.15 显示方式: 彩色触摸屏 ▲2.16 配耐腐蚀型温控管,可耐受三氯甲烷、二氯甲烷、酸碱等溶液，触液体部分部件需采用强耐腐蚀不锈钢材质，对强酸强碱也要有一定的耐腐蚀性能。 2.17 具备用户权限管理 2.18 可连接电脑数据备份软件,实现导出与导入数据 2.19 具备自定义公式编辑器,可设置多段分段函数自动计算		

				2.20 具有U盘备份和还原功能 3、配置要求 3.1 全自动旋光仪1套 3.2 100mm 玻璃测试管2根 3.3 200mm 玻璃测试管2根 3.4 100mm 耐腐型恒温旋光管2根 3.5 打印机 1套 3.6 标准校准管套件($\pm 5^\circ$, $\pm 17^\circ$, $\pm 34^\circ$)一套 4. 技术服务要求 4.1 供应商提供仪器设备的安装、操作手册;提供仪器设备的维修保养文件, 提供仪器设备的工 作软件说明书以及培训视频。 4.2 设备到达后, 接到用户方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技术人员到达现场, 与用户方技术人员共同开箱清点货物。如运输过程中仪器受损, 由供 方负担仪器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运费。 4.3 制造商的技术工程师到工作现场进行工作, 将仪器安装到指定位置, 安装前对安装环境评估确认, 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改进建议。供应商在 合同规定时间内免费完成仪器的安装调试, 并达到标书和技术文件要求的性能, 如果现场安装测试指标未通过, 购买方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赔偿 损失。 4.4 安装验收期间, 对用户进行仪器的基本操作和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 内容包括仪器原理, 使用方法和维护方法等。 4.5 仪器自安装、现场培训完成并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 供应商提供不少于2年免费质保期。质保期内如有产品质量问题, 由供应商免费负担维修 的配件费、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家运费。质保期内, 仪器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出现故障, 在接到用户通知后2小时内技术人员给予响应, 在 确认符合维修条件后的3个工作日内进行维修。质保期满时提供一次免费的仪器维护保养, 确保仪器性能参数处于安装初始状态。 4.6 制造商应建立专业的售后服务体系, 应配备专业的安装、维修、应用等技术支持团队, 并配备备件库满足售后服务。质保期满后, 制造商应保 证终生提供零备件和正常的售后维修服务, 终生	1	台
--	--	--	--	---	---	---

			提供免费升级维护操作软件。		
			4.7 供应商负责免费提供计量机构首次检定/校准。		
	5	真空干燥箱	一、设备名称：真空干燥箱 二、设备数量：1台 三、设备基本要求： 1. 技术指标 1.1 真空干燥箱 1.1.1 容积：≥40L 1.1.2 电源电压：220V±10V 50/60HZ 1.1.3 输入功率：≥450W 1.1.4 控温范围：室温+10～250℃ ★1.1.5 温度波动度：±1℃ ▲1.1.6 空载极限真空：≤133Pa, 配备真空显示仪表，实时显示真空数值，设有可调缓放气阀 1.1.7 控制系统：数显温度，可设置恒温时间，具定时功能 ★1.1.8 箱体要求：内胆为防腐蚀不锈钢材料，配钢化、防弹双层玻璃门，硅橡胶耐老化密封圈，箱体设置可靠接地、漏电保护装置 1.1.9 定时范围：0～9999分钟 1.1.10 加热方式：隔板加热 1.1.11 不锈钢载物托架：≥2块 1.2 双极旋片式真空泵（防返油） 1.2.1 抽气速率：≥2L/s ▲1.2.2 极限压力：分压力≤0.06Pa, 全压力≤1.33pa ▲1.2.3 转速：≥1400rpm 1.2.4 电机功率：≥370W 1.2.5 电源电压：220V 1.2.6 加油量：≥0.8L 2 配置清单 2.1 真空干燥箱主机1台 2.2 双极旋片式真空泵1台（油式） 2.3 真空链接波纹管1根 2.4 干燥箱和真空泵的配套接头组件1套 2.5 真空泵泵油1L 3 技术服务要求 3.1 供应商提供仪器设备的安装、操作手册；提供仪器设备的维修保养文件，提供仪器设备的工作软件说明书以及培训视频。	1	台

		3.2 设备到达后,接到用户方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技术人员到达现场,与用户方技术人员共同开箱清点货物。如运输过程中仪器受损,由供方负担仪器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运费。 3.3 制造商的技术工程师到工作现场进行工作,将仪器安装到指定位置,安装前对安装环境评估确认,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改进建议。供应商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免费完成仪器的安装调试,并达到标书和技术文件要求的性能,如果现场安装测试指标未通过,购买方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赔偿损失。 3.4 安装验收期间,对用户进行仪器的基本操作和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内容包括仪器原理,使用方法和维护方法等。 3.5 仪器自安装、现场培训完成并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供应商提供不少于2年免费质保期。质保期内如有产品质量问题,由供应商免费负担维修的配件费、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家运费。质保期内,仪器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出现故障,在接到用户通知后2小时内技术人员给予响应,在确认符合维修条件后的3个工作日内进行维修。质保期满时提供一次免费的仪器维护保养,确保仪器性能参数处于安装初始状态。 3.6 制造商应建立专业的售后服务体系,应配备专业的安装、维修、应用等技术支持团队,并配备备件库满足售后服务。质保期满后,制造商应保证终生提供零备件和正常的售后维修服务,终生提供免费升级维护操作软件。 3.7 供应商负责免费提供计量机构首次检定/校准。		
		一、设备名称:纯水仪 二、设备数量:1台 三、设备基本要求: 1、技术参数 1.1 进水要求:自来水 1.2 纯水产水流量: ≥ 20升/小时 ★1.3 纯水产水电阻率: $\leq 10\mu s/cm$ (25℃) ▲1.4 水箱要求:体积$\geq 50L$,具有循环及液位实时显示功能,可显示储存的纯化水信息,可过滤空气中的细菌、微粒、挥发性有机物和CO2进入		

			水箱，可直接控制纯水机的制水或停制，并且参与系统全循环。注水和停水为重力感应控制。 ★1.5 超纯水系统要求:电阻率:18.2 MΩ•cm (25℃), TOC≤5ppb, 细菌:≤0.1 CFU/ml, 内毒素: ≤0.001 EU/ml, 粒径>0.2 μm颗粒物: <1个/mL。 1.6 纯化柱具有水质报警、更换日期等关键技术指标的功能 ▲1.7 具有大容量长寿命一体双效超纯柱, 超纯化柱满足ICP/MS、HPLC的极低离子和TOC要求 ★1.8 具有连续监测每步纯化的电导率或者电阻率, 包括反渗透出水电导、超纯水电阻的功能 1.9 具有水质灯光报警功能 1.10 内置185nm/254nm双波长的紫外灯 ▲1.11 具有液晶屏显示可显示纯水水质、超纯水质、水箱水量、温度、系统状态等 ▲1.12 具有自动检测、自动维护提示、自动报警等自我诊断功能 ▲1.13 要求取水器内自带水质监测, 可在出水点测定出水水质。 1.14 可自动进行消毒方式, 且简单易操作, 并且不需要人工清洗, 不使用危险性化学品。 1.15 具有USB接口可与计算机或专用打印机相联; 可通过USB方便地进行数据传输和记录, 以及系统性能验证和软件更新; 可通过系统管理软件实现数据远程监控、传输和管理。		
	6	纯水仪	2、配置要求 2.1 纯水/超纯水系统 1台 2.2 双波长紫外灯 1个 2.3 超纯化柱 2个 2.4 重力液位感应水箱 1个 2.5 自来水预处理组件 2个 2.6 自带水质监测的取水器 1个 3技术服务要求 3.1 供应商提供仪器设备的安装、操作手册; 提供仪器设备的维修保养文件, 提供仪器设备的工作软件说明书以及培训视频。 3.2 设备到达后, 接到用户方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技术人员到达现场, 与用户方技术人员共同开箱清点货物。如运输过程中仪器受损, 由供方负担仪器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运费。	1	台

			3.3 制造商的技术工程师到工作现场进行工作,将仪器安装到指定位置,安装前对安装环境评估确认,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改进建议。供应商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免费完成仪器的安装调试,并达到标书和技术文件要求的性能,如果现场安装调试指标未通过,购买方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赔偿损失。 3.4 安装验收期间,对用户进行仪器的基本操作和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内容包括仪器原理,使用方法和维护方法等。 3.5 仪器自安装、现场培训完成并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供应商提供不少于2年免费质保期。质保期内如有产品质量问题,由供应商免费负担维修的配件费、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家运费。质保期内,仪器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出现故障,在接到用户通知后2小时内技术人员给予响应,在确认符合维修条件后的3个工作日内进行维修。质保期满时提供一次免费的仪器维护保养,确保仪器性能参数处于安装初始状态。 3.6 制造商应建立专业的售后服务体系,应配备专业的安装、维修、应用等技术支持团队,并配备备件库满足售后服务。质保期满后,制造商应保证终生提供零备件和正常的售后维修服务,终生提供免费升级维护操作软件。		
			一、设备名称: 冷冻离心机 二、设备数量: 1台 三、设备基本要求: 1.1 电气参数:定输入电压:220V~;额定频率: 50Hz; 额定输入功率≥5kW ★1.2 最高转速:≥22000 r/min, 转速精度≤±10r/min; 最大相对离心力≥52020xg; ★1.3 最大容量: ≥6×500ml; ★1.4 温控系统:-20℃~+40℃, 以1℃递增, 温度控制精度±2℃; 支持腔体预冷功能 1.5 定时范围:1min~99h59min, 1s~99min59s; 具有启动计时、到转速计时、预约定时启动模式、连续计时模式 ▲1.6 材质:离心腔采用316L不锈钢, 转子、吊篮采用7075-T6航空级锻造铝合金, 钛合金、碳纤维, 硬质氧化, 耐腐蚀; ▲1.7 故障保护要求:转子识别、不平衡保护、		

				门锁保护、门盖防压保护、电机过热保护、超速超温保护 1.8 整机噪声：≤65dB(A) 1.9 产品满足国际安全与性能标准, 整机设计使用期限不少于8年。 ▲1.10 可设置多级的阶梯离心程序, 具有离心程序自动保存及调用功能 1.11 可配备通过CNAS、CMA等第三方认证的动态微生物气密性转子, 有效防止气溶胶及液体外泄(需提供第三方认证证书)。 2 配置清单 2.1 离心机主机1台 2.2 6*50ml角转子加5ml、15ml适配器(最高转速≥20000r/min, 最大相对离心力≥43000xg) 1套; 2.3 10*100ml角转子(最高转速≥12000r/min, 最大相对离心力≥21280xg) 1套; 2.4 100ml离心管50支, 50ml离心管50支, 15ml离心管100支, 5ml离心管100支 (能够适用角转子及适配器, 可满足最高转速离心需求) 3 技术服务要求 3.1 供应商提供仪器设备的安装、操作手册;提供仪器设备的维修保养文件, 提供仪器设备的软件说明书。 3.2 设备到达后, 接到用户方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技术人员到达现场, 与用户方技术人员共同开箱清点货物。如运输过程中仪器受损, 由供方负担仪器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运费。 3.3 制造商的技术工程师到工作现场进行工作, 将仪器安装到指定位置, 安装前对安装环境评估确认, 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改进建议。供应商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免费完成仪器的安装调试, 并达到标书和技术文件要求的性能, 如果现场安装测试指标未通过, 购买方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赔偿损失。 3.4 安装验收期间, 对用户进行仪器的基本操作和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 内容包括仪器原理, 使用方法和维护方法等。 3.5 仪器自安装、现场培训完成并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 供应商提供不少于2年免费质保期。质保期内如有产品质量问题, 由供应商免费负担维修		
		7	冷冻离心机		1	台

			的配件费、材料费、维修费、仪器往返厂家运费。质保期内，仪器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出现故障，在接到用户通知后2小时内技术人员给予响应，在确认符合维修条件后的3个工作日内进行维修。质保期满时提供一次免费的仪器维护保养，确保仪器性能参数处于安装初始状态。 3.6 制造商应建立专业的售后服务体系,应配备专业的安装、维修、应用等技术支持团队，并配备备件库满足售后服务。质保期满后，制造商应保证终生提供零备件和正常的售后维修服务，终生提供免费升级维护操作软件。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 采购包1：
10个工作日
- 采购包2：
10个工作日
- 采购包3：
10个工作日

3.4.2交货地点

- 采购包1：
汉中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检测中心
- 采购包2：
汉中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检测中心
- 采购包3：
汉中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检测中心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采购包2:

分期付款

采购包3:

分期付款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1、进度款，货到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0.0%

2、进度款，质保期满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

采购包2:

1、进度款，货到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0.0%

2、进度款，质保期满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

采购包3:

1、进度款，货到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0.0%

2、进度款，质保期满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到货后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通过验收

采购包2:

到货后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通过验收

采购包3:

到货后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通过验收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2: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3: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合同中约定

采购包2:

合同中约定

采购包3:

合同中约定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合同中约定

采购包2:

合同中约定

采购包3:

合同中约定

3.5其他要求

1、特别注意:为顺利推进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平台应用工作,投标人需要在线提交所有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采购结果发布后 3 个工作日内向代理机构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以便于存档,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文件 2 份(以 U 盘为载体,电子版内容包括 Word 版本、签字盖章扫描后的 PDF 版本响应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均须 A4 纸打印,分别各自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和页码。线下递交投标文件地点:汉中市汉台区竹园天玺办公楼 11 楼。 3、如招标文件中融资相关内容与新政策要求有出入,按照最新要求执行。 4、采用转账支票或银行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采用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换取保函收据时,将保函加盖单位公章递交给代理公司。注:1.投标供应商在缴纳保证金时应注明项目名称 2.须携带转账凭证或携带保函原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1个工作日内换取保证金或保函收据。为避免因保证金未到账或延迟到账,建议至少投标截止时间前1个工作日内交至代理机构财务处换取保证金收据。3.保证金收据换取地址为:汉中市汉台区竹园天玺办公楼11楼。4.各潜在投标单位仅可选择本项目上述 3个采购包中的1个采购包参与投标,不允许对 2 个及以上采购包同时提交投标文件(即不允许“兼投”)。若核查发现同一供应商对 2 个及以上采购包同时提交投标文件,其所有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均视为无效投标,不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pdf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控股承诺.doc x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pdf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控股承诺.doc x

采购包3：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pdf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控股承诺.docx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pdf
3	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供应商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及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供应商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pdf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pdf

3	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供应商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及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供应商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pdf
---	----------	---	---------------------

采购包3: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 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pdf
3	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供应商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及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供应商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pdf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采购包3: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3：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

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2	投标文件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函
3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开标一览表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保证金.docx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控股承诺.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 分项报价表.docx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pdf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保证金交纳是否按照招标文件格式提交	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交（以投标文件中所附的保证金证明资料为准）	保证金.docx
5	报价唯一	报价唯一， 且未超过采购包最高限价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标的清单
6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全面响应， 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7	其他	投标文件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	商务应答表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2	投标文件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函
3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开标一览表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保证金.docx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控股承诺.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 分项报价表.docx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pdf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保证金交纳是否按照招标文件格式提交	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交（以投标文件中所附的保证金证明资料为准）	保证金.docx
5	报价唯一	报价唯一， 且未超过采购包最高限价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标的清单

6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7	其他	投标文件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	商务应答表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采购包3：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投标文件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函
2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3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保证金.docx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控股承诺.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 分项报价表.docx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pdf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保证金交纳是否按照招标文件格式提交	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交（以投标文件中所附的保证金证明资料为准）	保证金.docx
5	报价唯一	报价唯一，且未超过采购包最高限价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标的清单
6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7	其他	投标文件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	商务应答表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分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2：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3：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技术参数	完全满足采购文件参数要求得32分。标注“▲”号为重要技术指标、参数，其中任意一项低于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每项减2分，减完为止。 其他普通指标/参数每有一项低于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每项减 0.5 分，减完为止。评审依据：投标人应对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在技术偏离表逐条响应。其中“▲”号技术指标应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技术参数资料与采购内容响应偏离表不一致的，以技术资料及证明资料为准进行赋分）；无技术材料支持视为负偏离。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说明书、公开技术资料、检测/校准报告、技术白皮书等可核查材料。	32.00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分项报价表.docx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技术参数.docx
	来源渠道	产品进货渠道正规，有质量保证，无假冒伪劣、瑕疵产品，提供核心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证明资料。每提供1个得1.5分，最高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3.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来源渠道.docx
	实施方案	一、评审内容:提供完整可行有针对性的实施方案，包含:①供货方案、②安装调试方案、③技术支持方案、④质量保证措施、⑤验收方案。 二、评审标准:每项内容完整可行且有针对性得2分，缺漏项不得分，满分10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	10.0000	主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实施方案.docx

详细评审

售后服务	一、评审内容:提供完整可行有针对性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①售后服务范围及保障措施、②应急保障方案、③应用支持、服务回访和质保期满维护、④故障处理及补救措施、⑤备件和耗材保障。二、评审标准:每项内容完整可行且有针对性得2分，缺漏项不得分，满分10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10.0000	主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售后服务.docx
------	--	---------	----	----------------------------------

	培训内容及保障	培训内容1分：培训大纲同时覆盖设备原理、规范操作、方法/应用、维护及故障排查、安全与数据完整性5类内容得1分；覆盖3—4类得0.5分；少于3类不得分。现场培训1.5分：承诺现场集中培训累计不少于5个工作日且培训不少于5人次得1.5分；累计不少于3个工作日且培训不少于3人次得0.75分；未同时达到对应条件不得分。资料与考核0.5分：提供中文操作资料、培训课件/视频、日常维护清单和培训考核安排4类内容得0.5分；具备2—3类得0.25分；少于2类不得分。后续培训1分：承诺质保期内提供不少于2次现场或远程应用提升培训得1分；提供1次得0.5分；未承诺不得分。计分依据：提供《培训服务承诺表》，明确课程、讲师、时长、人数、资料、考核和后续培训次数，并同意纳入合同及验收内容；仅写“按采购人要求培训”不得分。讲师身份不在本项另行加分。	4.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培训内容及保障.docx
	团队人员配置	1、项目负责人1分：具有1项及以上类似经历得1分。2、安装维修1.5分：配备2名及以上安装或维修工程师得1.5分，1名得0.75分，无不得分。3、应用支持1.5分：配备2名及以上应用工程师得1.5分，1名得0.75分，无不得分。4、质量计量1分：配备1名质量或计量管理人员得1分。证明：提供人员表、履历/项目证明及投标人与人员的劳动关系或依法合作关系材料。	5.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团队人员配置.docx
	业绩	2023年8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与本项目类似业绩，以加盖公章的业绩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为准，每提供一个得3分，最高计6分，未提供或不按要求提供的此项不得分。	6.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docx

异常低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价格分	价格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 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10%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10%）；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采购包2：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 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 件格式文件

	技术参数	完全满足采购文件参数要求得32分。标注“▲”号为重要技术指标、参数，其中任意一项低于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每项减2分，减完为止。 其他普通指标/参数每有一项低于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每项减 0.5 分，减完为止。评审依据：投标人应对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在技术偏离表逐条响应。其中“▲”号技术指标应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技术参数资料与采购内容响应偏离表不一致的，以技术资料及证明资料为准进行赋分）；无技术材料支持视为负偏离。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说明书、公开技术资料、检测/校准报告、技术白皮书等可核查材料。	32.00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分项报价表.docx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技术参数.docx
	来源渠道	产品进货渠道正规，有质量保证，无假冒伪劣、瑕疵产品，提供核心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证明资料。每提供1个得1.5分，最高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3.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来源渠道.docx
	实施方案	一、评审内容:提供完整可行有针对性的实施方案，包含:①供货方案、②安装调试方案、③技术支持方案、④质量保证措施、⑤验收方案。 二、评审标准:每项内容完整可行且有针对性得2分，缺漏项不得分，满分10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	10.0000	主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实施方案.docx

详细评审

售后服务	一、评审内容:提供完整可行有针对性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①售后服务范围及保障措施、②应急保障方案、③应用支持、服务回访和质保期满维护、④故障处理及补救措施、⑤备件和耗材保障。二、评审标准:每项内容完整可行且有针对性得2分，缺漏项不得分，满分10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10.0000	主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售后服务.docx
------	--	---------	----	----------------------------------

培训内容及保障	培训内容1分：培训大纲同时覆盖设备原理、规范操作、方法/应用、维护及故障排查、安全与数据完整性5类内容得1分；覆盖3—4类得0.5分；少于3类不得分。现场培训1.5分：承诺现场集中培训累计不少于5个工作日且培训不少于5人次得1.5分；累计不少于3个工作日且培训不少于3人次得0.75分；未同时达到对应条件不得分。资料与考核0.5分：提供中文操作资料、培训课件/视频、日常维护清单和培训考核安排4类内容得0.5分；具备2—3类得0.25分；少于2类不得分。后续培训1分：承诺质保期内提供不少于2次现场或远程应用提升培训得1分；提供1次得0.5分；未承诺不得分。计分依据：提供《培训服务承诺表》，明确课程、讲师、时长、人数、资料、考核和后续培训次数，并同意纳入合同及验收内容；仅写“按采购人要求培训”不得分。讲师身份不在本项另行加分。	4.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培训内容及保障.docx
团队人员配置	1、项目负责人1分：具有1项及以上类似经历得1分。2、安装维修1.5分：配备2名及以上安装或维修工程师得1.5分，1名得0.75分，无不得分。3、应用支持1.5分：配备2名及以上应用工程师得1.5分，1名得0.75分，无不得分。4、质量计量1分：配备1名质量或计量管理人员得1分。证明：提供人员表、履历/项目证明及投标人与人员的劳动关系或依法合作关系材料。	5.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团队人员配置.docx
业绩	2023年8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与本项目类似业绩，以加盖公章的业绩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为准，每提供一个得3分，最高计6分，未提供或不按要求提供的此项不得分。	6.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docx

异常低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价格分	价格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 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10%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10%）；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采购包3：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 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 件格式文件

	技术参数	完全满足采购文件参数要求得32分。标注“▲”号为重要技术指标、参数，其中任意一项低于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每项减2分，减完为止。 其他普通指标/参数每有一项低于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每项减 0.5 分，减完为止。评审依据：投标人应对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在技术偏离表逐条响应。其中“▲”号技术指标应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技术参数资料与采购内容响应偏离表不一致的，以技术资料及证明资料为准进行赋分）；无技术材料支持视为负偏离。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说明书、公开技术资料、检测/校准报告、技术白皮书等可核查材料。	32.00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分项报价表.docx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技术参数.docx
	来源渠道	产品进货渠道正规，有质量保证，无假冒伪劣、瑕疵产品，提供核心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证明资料。每提供1个得1.5分，最高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3.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来源渠道.docx
	实施方案	一、评审内容:提供完整可行有针对性的实施方案，包含:①供货方案、②安装调试方案、③技术支持方案、④质量保证措施、⑤验收方案。 二、评审标准:每项内容完整可行且有针对性得2分，缺漏项不得分，满分10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	10.0000	主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实施方案.docx

详细评审

售后服务	一、评审内容:提供完整可行有针对性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①售后服务范围及保障措施、②应急保障方案、③应用支持、服务回访和质保期满维护、④故障处理及补救措施、⑤备件和耗材保障。二、评审标准:每项内容完整可行且有针对性得2分，缺漏项不得分，满分10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10.0000	主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售后服务.docx
------	--	---------	----	----------------------------------

	培训内容及保障	培训内容1分：培训大纲同时覆盖设备原理、规范操作、方法/应用、维护及故障排查、安全与数据完整性5类内容得1分；覆盖3—4类得0.5分；少于3类不得分。现场培训1.5分：承诺现场集中培训累计不少于5个工作日且培训不少于5人次得1.5分；累计不少于3个工作日且培训不少于3人次得0.75分；未同时达到对应条件不得分。资料与考核0.5分：提供中文操作资料、培训课件/视频、日常维护清单和培训考核安排4类内容得0.5分；具备2—3类得0.25分；少于2类不得分。后续培训1分：承诺质保期内提供不少于2次现场或远程应用提升培训得1分；提供1次得0.5分；未承诺不得分。计分依据：提供《培训服务承诺表》，明确课程、讲师、时长、人数、资料、考核和后续培训次数，并同意纳入合同及验收内容；仅写“按采购人要求培训”不得分。讲师身份不在本项另行加分。	4.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培训内容及保障.docx
	团队人员配置	1、项目负责人1分：具有1项及以上类似经历得1分。2、安装维修1.5分：配备2名及以上安装或维修工程师得1.5分，1名得0.75分，无不得分。3、应用支持1.5分：配备2名及以上应用工程师得1.5分，1名得0.75分，无不得分。4、质量计量1分：配备1名质量或计量管理人员得1分。证明：提供人员表、履历/项目证明及投标人与人员的劳动关系或依法合作关系材料。	5.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团队人员配置.docx
	业绩	2023年8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与本项目类似业绩，以加盖公章的业绩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为准，每提供一个得3分，最高计6分，未提供或不按要求提供的此项不得分。	6.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docx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价格分	价格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 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10%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10%）；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 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保证金.docx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pdf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pdf

详见附件：技术参数.docx

详见附件：控股承诺.docx

详见附件：来源渠道.docx

详见附件：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docx

详见附件：培训内容及保障.docx

详见附件：实施方案.docx

详见附件：售后服务.docx

详见附件：团队人员配置.docx

采购包2：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保证金.docx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pdf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pdf
详见附件：技术参数.docx
详见附件：控股承诺.docx
详见附件：来源渠道.docx
详见附件：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docx
详见附件：培训内容及保障.docx
详见附件：实施方案.docx
详见附件：售后服务.docx
详见附件：团队人员配置.docx

采购包3：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保证金.docx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pdf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详见附件：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pdf
详见附件：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技术参数.docx
详见附件：控股承诺.docx
详见附件：来源渠道.docx
详见附件：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docx
详见附件：培训内容及保障.docx
详见附件：实施方案.docx
详见附件：售后服务.docx
详见附件：团队人员配置.docx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货物合同.docx